



新版

拾教抄

下

13
111
5



門4加3  
號111  
卷5

拾效抄下目錄

第一諸社部在行幸并勅使起

第二神事部在大中小社并齋官

第三十陵部在九墓

第四國忌部

第五靈所部在八所御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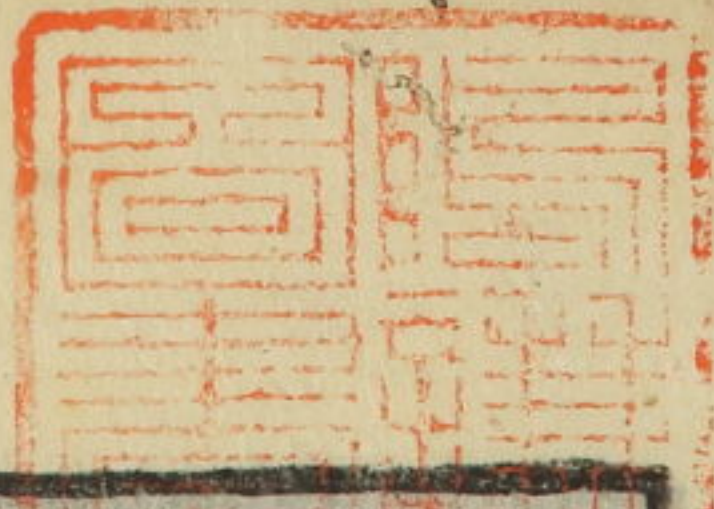
第六七高山部在立岳

第七三關部

第八大橋部

第九諸寺部

第十諸佛部在大佛



第十一 諸宗部 在三會 四灌頂

第十二 諸僧部

第十三 齋日月部

第十四 戒法部 在諸經

第十五 三寶已下部 在三身十地四誓六波羅密。二果。六道。四。一。南。一。閻。一。淨。提。六。一。天

第十六 諸教誡部 太子憲法。書備私教。在條遺教。戒。前中書王座右。銘。野。府。三。事

源信僧 都起請

第十七 五帝部 在五事

第十八 赦令部 在八。虎。六。識。五。統。非國。遠。近

第十九 服紀部

第二十 觸穢部

末首

第廿一 錢文部

第廿二 衣服寸法部 在綸布并版位寸法

第廿三 印負部

第廿四 物充官位部 在九九

第廿五 薰物方部

第廿六 寶貨部 七寶五五音五

第廿七 五色部

第廿八 飲食部 五菜。五。穀。九。穀。五。辛。五。味。十。二。種。若。菜。七。種。乘。同。粥。八。種。菓。子

第廿九 三十六禽部

第三十 畜部 在獸產

第三十一 牲部 在五牲

第卅二五蟲部

第卅三方角部 在禁忌

第卅四八卦部 在八卦忌

第卅五属星部 在九曜七星 光緒佛命木敷

第卅六生年吉凶部

第卅七五行器部

第卅八諸事吉凶日部

第卅九養生部 在十二月食禁物 治落水死方治鼠 瀕瘡方 人神并灸治寸法

拾效抄下本

諸社部第一

在諸社行幸起 太神宮 或云祭主 宮司 勅使 始

三十神名 諸社神主 祢宜 祝 神人

二十二社

伊勢 渡會郡五十鈴川號太神宮 王一人 中臣豐 人計部一人 太神宮內宮齋部一人 勅使豐 受宮外 宮也

石清水 山城國男山源氏 四位 勅使幣三前

賀茂下上 山城國參議一人 勅使 下鴨御神皇太子神二前 上賀茂別雷皇太子神一前

松尾 同上 二前

平野 同上 稻荷 山城國四位 勅使三前

春日 大和藤原氏五位 勅使四前 大原野 山城國四位 勅使三前

大神 五位 勅使一人 石上 大和國同止一前 勅使一人

大和同上

龍田同上

日吉同上

吉田山城藤氏五位

祇園同上

丹生近江或云

宣命紙 伊勢用青色

石清水已下用黃紙

廣瀨同上

住吉同上

梅宮橘氏五位

廣田攝津五位

北野山城管家五位

貴布祢山城已上二社使神

兼豐注進云宗廟事大神宮石清水御事也  
社稷事賀茂松尾平野春日吉田等  
社事也九勅願尊崇靈神惣名云云  
口傳云宗廟社稷之號分別事云云皇帝祖神號  
宗廟又勅願社稱社稷苗裔事其人之祖神云云

十六社或云二十二社

伊勢 石清水 賀茂 松尾 平野 稻荷

春日 大原野 石上 大和 大神 廣瀨

龍田 住吉 丹生 貴布祢

祈雨十一社應和三年

天雷 水主 木嶋 乙訓山城 平臣

息智河内 廣田 生田 長田 木坐摩

垂水攝上

方角口傳云近社自當

東方 吉田 西方 梅宮 南方 春日

北方 賀茂 上 辰巳 伊勢 稻荷 未申 石清水 大原野

戊亥平野

丑寅賀茂下

先例丑寅賀茂

辰巳伊勢。稻荷

未申石清水

大原野。住吉梅宮

戌亥平野

諸社行幸始

賀茂朱雀院天慶五年四月石清水天元二

春日或云元三年三月廿三大原野正曆十四

松尾或云元十四北野寬弘元十廿一日

日吉延久三年住吉延久

稻荷延久三年祇園延久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伊勢宇佐勅使始

伊勢或抄云天平十四年十二月三日。左太

同月十五日。仁和三三年是忠天慶四年保平長保

三年參議俊資

宇佐

昌泰元年八月右衛門權佐

長保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右衛門權佐宜孝勤

之

遣唐使。寬平六年任遣唐使。菅紙不

遂前途。無沙汰。兩人其後。無沙汰。御馬使貞元三年。左近。番長。尾張。兼國。始之。云云。院

原。行則。橘。惟

諸社在大內宮內省園

園韓神

宗像本社

平厩河內

山科山科

當宗當宗

杜本

率川 大和

當麻

宇佐

豐前國石清水本社

宇美

筑前

香推

筑前承保四年月日香推燒亡。公卿宜云伴社。或神功皇右庶或猶

仲良夫皇庶無一定資綱云仲哀

菅崎

筑前

阿蘇

嚴嶋

鹿嶋

常陸春日

熱田

吉野也。大

多度

杵築

瀧獄

金峯山

吉野郡

那智

高良

八幡宮

熊野

紀伊國牟婁郡

那智

高良

八幡宮

只洲

鴨社

月讀社

三枝

率川社

南有社

三枝

出芋

華餅酒樽祭

相殿

伊勢天照大神春

出芋

丹波

香取

下野春日

白山

越前

伊豆

權

菅根

伊豆

三十神名

大明神三

宇畧之

十日伊勢大明神

二十日客人

三十日吉備

十一日八幡大菩薩

廿一日八王子

一日熱田

十二日賀茂

廿二日楠荷

二日諏方

十三日松尾

廿三日住吉

三日廣田

十四日大原野

廿四日祇園

四日氣比

十五日春日

廿五日赤山

五日氣多

十六日平野

廿六日建部

六日鹿嶋

十七日大比叡

廿七日三上

七日北野

十八日小比叡

廿八日兵主

八日江文

十九日聖真子

廿九日苗鹿

九日貴布祢

竈神事

家業

間口

自

有

十

可

祭

哉

男女

其

備

夫

妻

之後

可

祭

矣

如何

外

女

親

王

如

何

重

服

人

又

祭

之

禊

如

何

云

何十事。事款。只別家者。可奉祭。不可依夫。妻。款。官。官例。不分明。重。眼。人。祭之。常事也。但始。諸。祭者。可。有。憚。又。常。祭。之。時。四。月。若。十。一。月。相。當。七。七。內。者。不可。祭。之。又。辨。完。人。祭。之。不可。有。毀。其。故。可用。南。之。祭。其。南。山。其。代。用。魚。類。者。九。常。例。也。只。醫。齊。者。

神事部第二 在大中小祀并 齋官齋院

一 踐祚大嘗會 為大 祈年月次神嘗每年大嘗等

祭 為中 大忌風神鎮花三枝相嘗鎮魂鎮火道

饗等 為中

一 風神祭已上並諸司齋之鎮花祭已上唯祭官

齋也

一 賀茂祭為中祀諸司齋之園韓神平野春日大

原野等為小祀 禰阿羅謹限賀

一小祀祭官齋者內裡不齋其遣勅使齋之

大祀

踐祚 大嘗會

大嘗會凡七月以前即位者當年行之八

月以後者明年行事 此據受讓即位十一

月為散齋月至自朔月內致齋三日 自自丑

遣使立日齋之祭日不齋法家勅云立日 不可齋祭日齋也然而九月月例幣大神筆 祭日齋以後不齋之八十嶋 祭一代一度祀難波祭之

延喜式忌詞土言 齋之內七言

佛 稱中字 經 稱 塔 稱 寺 稱 尼 尊

僧 稱 髮長 尼 稱 髮長 齊 稱 本二行書之



外七言

死稱奈 病稱美夜 哭稱塩垂 血稱阿世  
 打稱撫 穴稱園 墓稱藪

凡大嘗會散齋之月十一及神宮齋院忌此七

言云

此外堂稱香燃ウハハソコ 優婆塞稱竿此二人則忌詞稱之

中祀

祈年六月次神嘗カニ 每年大嘗會平賀茂祭

小祀

大忌 風神 鎮花 三枝 相嘗 鎮魂  
 鎮火 道饗 園韓神 平野 春日 大原野

梅宮

神今食大神祭九神事及齋會之慶不得著深履者見法條云

齋宮

凡天皇即位者定伊勢大神宮齋王簡内親王

未嫁者卜定若無内親王者依世 忌詞等見上

齋院

凡天皇即位者定賀茂皇太神宮齋王簡内親

王未嫁者卜定女王同前忌詞同前

十陵部第三在九墓

十陵

山階天智天皇在山階

田原光仁天皇在田原

柏原桓武天皇在伏見山從東邊二町計入在縮荷南野

八嶋

崇道天皇在大和添上。天長九年正國忌而猶在小陵內。

深草

仁明天皇在嘉祥寺內。

後田原

光孝天皇在仁和小陵內。大教院。丑寅。

後山階

醍醐天皇在醍醐寺。比曼陀羅堂。丑寅。

中字治

贈皇太后宮藤安子。宇治三所於木幡大門前。使以官等兩段云。

後宇治

贈皇太后宮茂子。

後宇治

贈皇太后宮茂子。

天慶九年四月廿六日記曰披御位田山陵使云

山階

柏原

嵯峨

深草

後田邑

異本原

後山階

後宇治

昭宣公墓

後宇治

同公室今上外祖母

合八箇所

九墓

多武峯

鎌足

愛宕

贈太政大臣藤原

後葛野

贈正一位當宗氏

葛野

贈上。品太政大臣仲野親王

後葛野

贈正一位當宗氏

宇治

小野

後小野

後宇治

今宇治

今案荷前日除後田原八嶋二陵之外公卿為

使以大夫為次官田原八嶋并九墓使以待從

二人為使長官次官每陵加內舍人內豎太舍

人各一人令供奉但多武峯不差待從以內舍

人一人為使內豎以下同前又十陵九墓隨時

廢置之天智天皇山階永不廢但二帝母陵不

可廢之由見國史云然而近代廢之

本期五奇異

金峯山

大和國慈尊山。其土石可為能金。

竹生嶋

近江其叢石皆能水精

東大寺

大和聖武天皇時為西域流沙使

金剛峯寺

紀伊國弘法大師入唐之時遙擲置三

蒲生石塔

近江昔阿育王使諸鬼神造八萬四千

國忌部第四

國忌

正月廿五日

後宇多東寺贈皇后藤原

三月十七日

柏原西寺植武夫皇廢務

同廿一日

深草東寺仁明

四月廿九日

中宇治西寺冷園二贈

六月廿二日

後宇治贈皇后宮茂

八月二十六日

後田邑西寺光孝帝廢務

九月二十九日

後山階西寺醍醐天皇廢務

十二月三日

崇福寺所向不向天

同二十二日

後田原東寺光仁天皇廢務

靈所部第五

在八所御靈七瀬

靈所

川合

耳敏河

朱雀門前

東瀧

北白河瀧

松崎

石影

西園寺東

西瀧

仁和寺鳴瀧

大井河

傀儡石在成說注付之

八所御靈

吉備聖靈

崇道天皇

光仁天皇子

早良親王是也

伊豫親王

崇道天皇御子藤原大夫伊豫親王

藤原大夫

大宰少貳兼左少將藤原廣嗣筑紫鏡官是也坐肥前國松羅郡云

橘大夫

鑑勢恒真太子依此謀叛被廢文大夫文宰官田丸字

火雷天神

比野御外記日記云三所御靈云西寺

堂上和御靈堂吉祥院等也

七瀬

河合一條

土御門

近衛御門

中御門

大炊御門

二條末

七高山部第六在五岳

七高山

比叡在近江國志賀郡

比良在同國高島郡

伊吹

在美乃國不破郡本異吹也

愛宕護

在山城國葛野郡

金峯

在大和國吉野郡

神峯

在攝津國清島上郡

葛木

在大和國葛上郡

五岳

漢朝

東岳泰山

在兗州

西岳華山

在華州

南岳衡山

在潭州

北山常山

在瀆州

中岳嵩山

在路州豐城縣

四瀆

江出岷峯

河出崑崙崙

淮出桐柏

濟出王屋

三江

京江

荊州

松江

蘇州

浙江

杭州又婁江

東江

松江吳地記

三峽歸峽

又名巴峽

巫峽

在峽州又夔州巫

西峽

即明月峽在夔州西

五湖 鄱陽湖州饒 青草湖州岳 丹陽湖州潤 太湖州蘇

洞庭湖州鄂 又貢湖 游湖 胥湖

梅梁湖 金鼎湖皆在平江

五嶺 大庾嶺州贛 求明嶺州道 白芒嶺州道 臘嶺州揚

越城嶺靜江

三關部第七

三關

勢多在近江國 鈴鹿伊勢國 不破在美濃國

大橋部第八 畧嶺云 山大 道二 宇三

大橋

山崎今大 近江勢 宇治

諸寺部第九

上座 寺主 座主 檢校 別當謂長吏 行事 勾當

公文謂之

七大寺

東大寺 聖武天皇神龜五年始造之

興福寺 不比等和銅三年造山階寺是也

元興寺 推古天皇崇峻天皇元年始造之飛鳥寺本法興寺

大安寺 皇極天皇元年始造之我馬子大臣造之和銅三年遷造之本名百濟寺

藥師寺 天智天皇元年造之天武天皇

西大寺 高野天皇天平勝寶元年創之至天平神護元年十七年造

法隆寺 聖德太子號伊香留香寺

十大寺 延喜十七年丁丑

大安寺 元興寺 弘興寺 藥師寺

四天王寺 興福寺 法隆寺 崇福寺近江國天智天皇

皇御願三井寺未 東大寺 西大寺

十五大寺

東大寺 興福寺守長者宅 元興寺又豐福寺

又建興寺十一面 太安寺元大官 藥師寺 西大寺

法隆寺 新藥師寺聖武天皇 大石寺 不退寺

京法華寺光明皇右院 超證寺真如親王 龍興寺

招提寺新田部親王尹呂宅 宗鏡寺實者崇敬寺

弘福寺

已上此外加崇福寺近江志賀郡

延曆五年正建立之同十一年 檀林寺嵯峨野橋大石

延曆寺延曆七年始建立白河帝寬治三五十二御幸東塔根本中堂藥師西塔釋迦橫川

觀音阿弥陀謂之三塔 真觀寺 元慶寺 仁和寺

醍醐寺 淨福寺 勸修寺醍醐四右大 謂之北

五大寺寺也

北一寺公家恒例被行御讀經

廣隆寺 上出寺 常住寺 珍皇寺 清水寺

山城中納言坂上田村丸延曆十七造之千手 八坂號法觀寺淨藏加持塔

聖神寺 東寺在九條高野末 西寺九條前少僧都慶俊

延曆寺 法性寺九條河原 真觀寺

極樂寺

昭宣公阿彌陀

元慶寺

仁和寺

下出雲

祇園

法成寺

近衛北。京極。東。御堂。關白。治。曆。元。乙。丑。十。八。供。養。

鴨神宮寺

六角堂

六角。北。東。洞。院。西。六角。面。名。頂。法。寺。

佐井寺

六勝寺

追書入之

法勝寺

白。河。承。曆。元。十。二。十。八。和。四。七。升。一。供。養。行。幸。白。河。天。皇。

尊勝寺

法。勝。寺。西。堀。河。帝。康。

圓勝寺

大。治。三。三。三。三。供。養。行。幸。待。賢。門。院。

成勝寺

保。延。五。十。六。供。養。行。幸。崇。德。延。勝。寺。久。安。五。三。升。供。養。行。幸。近。衛。院。

諸寺

大將軍堂

上。一。條。北。萬。里。小。路。車。

西大宮西

中高江北  
東洞院西

已上有  
三角坊

園城寺

彌勒。大。集。王。子。建。立。三。井。寺。也。

安祥寺

五。大。虛。空。藏。太。后。順。子。

慈德寺

東。山。寺。號。華。山。

淨妙寺

本。備。御。堂。殿。

法住寺

法。住。寺。北。太。政。大。臣。為。光。建。立。

圓覺寺

北。白。河。

六波羅密寺

上。一。面。空。也。上。人。建。立。

圓宗寺

後。三。條。院。本。名。圓。明。寺。

安樂寺

天。神。號。天。備。宣。有。鏡。紫。大。宰。府。

香龍寺

七。和。寺。內。

圓城寺

寬。平。法。皇。灌。頂。師。益。信。僧。止。

清涼寺

嵯。峨。釋。迦。齋。然。上。人。

四天王寺

聖。德。太。子。救。世。觀。音。

遍照寺

廣。澤。僧。止。造。地。

法金剛院

本。名。天。安。寺。待。賢。門。院。

嘉祥寺

證金剛院

鳥。羽。殿。

蓮華心院

常。磐。八。條。院。

傳法院

鳥。羽。院。御。願。在。金。剛。峯。寺。

長谷大和十一面

象勝光院法性寺建

信貴河内毗沙門

江文毗沙門。火事之時。本尊自出。

淨土寺

勝尾攝津國。勝道上人。

笠置大和國。彌勒。

箕面攝津國。辨才天。南所。推現。本地。千手。龍樹。

彦根近江。

長壽院鳥羽殿。三十一。二。十一。一。體。

粉河紀伊國。千手。

高雄山城國。弘法。大師。經。行。地。神。護。寺。曼。陀。羅。

當麻大和。右。大臣。豐。成。公。始。本。願。曼。陀。羅。

飯室中。納。言。義。懷。籠。居。尋。禪。僧。止。

普甲普賢。本。美。世。上。人。

書寫山攝津國。性。空。工。人。如意。輪。

成相丹後。海。橋。立。觀。音。

石藏王。幾。四。方。在。之。

石洲寺多。門。天。

葛川不動。相。應。和。尚。

妙見寺在。王。城。四。方。文。苑。靈。最。寺。故。

大覺寺在。遍。照。寺。西。燒。峨。天。皇。御。在。所。

金龍寺攝津國。千。觀。內。供。

廣隆寺東寺末。太。秦。又。號。蜂。正。寺。河。勝。建。立。藥。師。

法輪寺虛。空。藏。大。井。河。西。廣。隆。寺。末。道。昌。建。立。

圓明寺後。三。條。院。延。久。二。十。二。廿。六。壬。午。

鞍馬山城。毗。沙。門。夫。延。曆。十。五。年。田。村。丸。造。

石山寬。治。三。十。二。二。十。一。御。幸。近。江。如。意。輪。朗。辨。僧。正。

世尊寺大。宮。西。五。佛。本。名。桃。園。保。家。中。納。言。家。太。政。大。臣。伊。尹。家。

高野紀。伊。國。傳。法。院。在。此。內。號。金。剛。峯。寺。御。幸。寬。治。一。二。廿。五。

金剛勝院法。性。寺。康。治。二。八。二。又。美。福。門。院。又。鳥。羽。院。

蓮華王院後。白。河。院。御。願。治。承。二。十。六。七。供。養。千。手。千。一。體。號。新。千。體。

勝光明院鳥。羽。殿。保。延。二。三。廿。三。供。養。行。幸。

寶莊嚴院阿。彌。陀。鳥。羽。院。長。承。元。十。七。供。養。行。幸。



法光寺

在大和國太織冠氏寺元名中臣寺今名藤原寺

觀音寺

在法性寺又在筑紫在戒壇

雲林院

常康親王造遍昭僧正寬平在行幸

善提寺

又號禰寺志度道場上西海人立之

法華寺

又號壘坂寺千手南都道基上人建立之

東北院

一條南京極東上東門院御所元法成寺內東北角也後移之

竹生嶋

行基菩薩建立弁才天權現

石動寺

在能登國虛空藏智德上人光仁第四草創

寂福寺

或作勝在松尾傍本願延朗上人對馬守源義親男

西法寺

源三中務承立之

因幡堂

藥師高辻南烏丸東大納言權好古

三聖寺

明德二九北燒

建長寺

在鎌倉道隆禪師

東福寺

禪院聖上月輪殿

上人

藥師寺

在下野國在戒壇

十輪寺

攝津國

花山寺

白峯寺

讚岐國

知足院

千葉介建立

觀覺寺

大和國

禪林寺

松崎寺

中納言藤利

大慈恩律寺

小野

北山

建仁寺

招提寺

律院

國見

淳和院

阿彌陀

西院

一乘寺

西坂本三井寺末

妙香院

山

朝日寺

北野十一上面

善光寺

信濃國

日光

藥師

立山 葦崎寺。越中，國

鬼取 役行者捕鬼，二人置之

戶隱 敷光寺，行所

出雲寺

關寺 彌勒在志賀郡

河原院 本融，大臣宅

靈山 釋迦

小山寺

祇陀利 釋迦。仁唐上人 大山 地藏

橫川 楞嚴院。九條殿，建立。惠心院

補陀落寺 千手本願延果僧正，清原深養父建立

智恩寺 丹後九世，戶文殊。天龍六齊供。燈明云

法琳寺 太元堂是也。太元令移給井在之。以彼水行彼法。文德御時常曉律師入唐之後造

栗之在小

菩提樹院 神樂，正東。上東門院，御額

施無畏寺 北山

圓成寺 尚子殿，淑子建立

平等院 宇治

尊重寺 世尊寺，西平定賴建立之

圓融院 仁和寺，法皇御在所

圓教寺 同

得太寺 同

大教院 同

光明山 山城國別所

寂勝四天王院 鳥羽院

觀喜壽院

八瀨

大原

栖霞寺 嵯峨野西

龍門寺 北山

惣持寺 攝津

圓德寺 東坂本

轉輪院 仁和寺，內鳥羽院

道隆寺 道明。澄清。二人合力建立

修學院 西坂本不動智辨僧正

阿闍院 阿闍佛，光明皇后

太平寺 河內知識寺云

妙樂寺 多武峯 定惠和尚

法皇寺 鳥部野寺

彌勒寺 宇佐宮傍

圓覺寺 關東

忍頂寺 攝津仁和寺領

如意寺 白川東也

雲居寺 華園向祇園南

蓮華光院 安井

野寺 常住寺藥師拍原

月輪寺 日野藥師

法界寺 日野藥師 貧業三位

真如院 園城寺內

城南寺 鳥羽

南禪寺 龜山院

仙遊寺 觀音寺南 今泉涌寺

清閑寺 作伯公行建立

伏見寺 即成院俊綱 朝臣建立

智慧光院 法勝寺北 華園向

磯上寺 號寶蓮寺

吉祥院 吉祥天宮 家御願

大雲寺 石藏觀音

雙林寺 祇園東藥師左大 史尾張定鑑建立

常壽院 金毘立石云小野皇太 右御願奉寄白河院

法興院 二條比京極東一町 大入道殿第後為堂

三十三所觀音

六角堂 金銅三尺如意 輪聖德太子

河嶋 正觀音壹演僧正

法性寺觀音堂

醍醐如意輪堂 等身聖 豪內供

揔持寺 白檀三尺六寸 十一面千手

六波羅蜜寺 入尺十寸 空也上人

長谷寺 金色二丈六 尺十寸

東大寺法華堂 丈六千手 道基上人

中山 千手吉 備大臣

清水寺 丈六千手 延鎮大師

神光寺

同石間 等身千手 泰澄大師

勝尾寺 攝津國 等身千手

神咒寺

元興寺 南京

同西金堂 西金堂 東大寺

粉河寺

等身千手  
大仲孔子古

紀伊三井寺

真木尾

和泉等身千手  
弘法大師

谷汲 美濃號 華嚴寺

那智如意輪堂

一捺千手  
天王寺

播磨清水

丈六千手  
光善上人

成相

册後一捺千手  
聖觀音

長樂寺

十一面或云准后宇多院  
御時雙林寺北祇園東

乙訓良峯寺

山城八尺千手  
源算上人

善蓋寺

丈六土佛大和國高市郡興  
未弓削法皇造立之後未燒

藤井寺

河內丹南郡號剛林寺  
位藤井給子等身千手

近江石山寺

丈六土佛二臂如意輪  
觀辨為聖武御願

同觀音寺

神崎郡三尺千手  
繪登山不知願主

同袋懸

穴太寺

丹波本尊藥師號菩薩寺但  
觀音記之願主宇治城官城

按合或人本之處合點廿二箇所附合

河崎  
中山

長樂寺

法性寺

觀音堂

神光寺

神兒寺

近江袋懸

此外金剛寶寺

等身十一面  
為允上人

仲山寺

同聖德  
本子

長命寺

三尺聖  
武内大臣

准后堂

三尺聖  
寶僧正

行願寺

八尺千手  
道緣上人

千手堂

御室九尺二尺一  
寸不知願主

如意輪

一尺六寸  
性空上人

法華寺

宇臺坂寺

松尾寺

馬頭等身  
若狹國海人

觀音寺

等身千手  
山本左大臣

竹生嶋

示現上人建立千手等身等注之河山已  
下北一所除之若同所異名按將又有異

說教可  
尋史

諸佛部第十 在大佛

五智如來或說

阿彌陀

釋迦

藥師

彌勒

是普通說

中尊大日如來

東方寶幢佛

阿闍

南方華開佛寶生

西方阿彌陀佛

北方不空成就佛盡

阿彌陀五佛

觀音

得大

彌勒

文殊

常行堂

如此

或觀音

勢至

地藏

龍樹

是普通說也

十二光佛

無邊已下光佛二字畧之

無量光佛

無邊

無尋

無對

炎王

清淨

歡喜

智惠

下斷

難思

無稱

超日月

二十五菩薩

觀世音菩薩

大勢至菩薩

藥王菩薩

藥上菩薩

普賢菩薩

法自在菩薩

師子吼菩薩

陀羅尼菩薩

虛空藏菩薩

德藏菩薩

寶藏菩薩

金藏菩薩

金剛藏菩薩

光明王菩薩

山海惠菩薩

嚴王菩薩

珠寶王菩薩

月光王菩薩

日照王菩薩

三昧王菩薩

定自在王菩薩

大自在王菩薩

白鳥王菩薩

無邊身菩薩

大威德菩薩

六觀音

配六道云

止觀第二意云六觀音即是

大悲觀音

千手變破地獄道三障

大慈觀音

正觀變破餓鬼道三障

師子無畏觀音

馬頭變破畜生三障

大光普照觀音

十一面變破脩羅道三障

天人丈夫觀音

准股變破人道三障

大慈深遠觀音

如意輪變破天道三障

今案真言宗并法相宗除准股觀音奉加不

空羅索觀音

六臂空羅索觀音

二七佛藥師

一善稱名吉祥王

如來

二寶月智嚴音自在王

三金色寶光妙行成就

四無憂寂勝吉祥

五法海雷音

六法海勝惠遊戲神通

七藥師瑠璃光

五大尊一巡奉居之時不動

降三世金剛夜叉軍荼利大威德

不動明王

中央

降三世

東方

軍吒利明王

南方

大威德明王

西方

金剛夜叉

北方

金剛夜叉

不動

降三世軍荼利

是南面奉居之時儀也

彼

五大力

菩薩二字累之

一金剛吼

二龍王吼

三無畏十力吼

四雷電吼

五無量力吼

阿彌陀

三尊

觀音

勢至

二菩薩也

釋迦三尊 普賢 文殊 一菩薩也 東大寺三尊者左虛空藏右觀音也

釋迦五佛

中尊釋迦 前左 普賢 同右 文殊 後左 彌勒

後右 觀音小野宮 御堂如此

七佛

南無寶勝像佛 滅信施罪

南無寶王光焰照佛 滅乘牛馬罪

南無一切香華自在力王佛 滅女犯罪

南無日月須彌決定佛 滅殺生罪

南無信威德佛 滅瞋恚罪

南無寶王月嚴妙音王佛 同持一切經

南無金剛堅固照惠散佛 滅無間地獄罪

釋迦十弟子

頭陀第一大迦葉 智惠第一舍利弗

多聞第一阿難陀 神通第一目健連

解空第一須菩提 持律第一優波離

說法第一富留那 論義第一迦旃延

天眼第一阿那律 忍辱第一羅睺羅

十六羅漢

第一尊者賓度羅跋提閣 在西瞿陀尼州

第二尊者迦諾迦伐隄 此云金嶺寺在北

第三尊者迦諾迦跋釐惰闍 此云妙種在東勝身州

第四尊者蘇頰陀

此云善明在北俱盧州

第五尊者諾矩羅

此云鼠啣子粟反鳴也

第六尊者跋陀羅

此云賢善在乾沒羅州

第七尊者迦理迦

此云振且在僧伽奈州

第八尊者伐闍羅

此云金剛子在

第九尊者成憍迦

此云然熱在香醉山中

第十尊者半託迦

此云為路在三十三天

第十一尊者羅怛羅

此云執提在畢利賜瞿州

第十二尊者那犀那

此云龍軍在半度山

第十三尊者因揭陀

此云機默在廣脇山

第十四尊者伐那婆斯

此云經林在

第十五尊者阿氏多

此云元勝在鷲峯山

第十六尊者注荼半託迦

此云少路在持軸山中

十羅刹

諸佛化身也

一名瞿

婆東方阿闍佛化身

二名毗藍婆

南方華開如來

三名曲齒

西方彌陀佛

四名華齒

北方不空如來

五名黑齒

大日如來

六名多髮

普賢菩薩

七名無厭足

無能勝佛

八名持瓔珞

觀世音菩薩

九名臯諦

文殊師利菩薩

十名奪一切衆生精氣

在太

三十日佛名號

一日定光佛

二日燃燈佛

三日多寶佛

四日阿闍佛



五日彌勒菩薩 六日二萬燈明佛

七日三萬燈明佛 八日藥師如來

九日大通智勝佛 十日日月燈明佛

十一日歡喜佛 十二日難勝如來

十三日虛空藏菩薩 十四日普賢菩薩

十五日阿彌陀佛 十六日陀羅尼菩薩

十七日龍樹菩薩 十八日觀世音菩薩

十九日日光菩薩 二十日月光菩薩

廿一日無盡意菩薩 廿二日施無畏菩薩

廿三日得大勢菩薩 廿四日地藏菩薩

廿五日文殊師利菩薩 廿六日藥上菩薩

廿七日盧遮那如來 廿八日大白如來

廿九日藥王菩薩 卅日釋迦如來

大佛畧頌曰 和大河二

東大寺在大和國 河內國知識寺在大勝郡

近江國關寺在志賀郡

諸宗部第十一在三會

法相宗或云 彌勒菩薩 無著 世親 護法

戒賢已上 安惠 大辨此俗 玄奘三藏

基師慈恩 惠紹西明 智闍已上 日本

玄昉渡之俱舍同云云

彌勒菩薩 無著菩薩 世親菩薩 陳那菩薩

護法 玄非 基法師 圓測 慧紹

瑜伽論百卷 彌勒菩薩造玄非譯 唯識論十卷 世親菩薩造玄非譯

十部論 解深密經 大品經等為所依也

又法相 善珠 護命 神教 常勝 行賀

基相

三論宗

文殊師利菩薩 馬鳴 龍樹 提婆菩薩

清辨 已上 羅什三藏 智藏 肇師 或不戴

吉藏 嘉祥大師 寂士 已上唐日本道慈渡之

中論 百論 十二門論 三論

天台宗

惠文禪師 南岳惠思大師 天台智者大師

章安灌頂大師 智威 慧威 玄朗

湛然 妙樂大師也 道邃 已上唐日本傳教傳之

以法華經為所依經

摩訶止觀十卷 天台大師 弘決十卷 妙樂釋止觀

法華玄義十卷 天台 釋籤十卷 妙樂釋玄義

法華經文句十卷 天台 疏記十卷 妙樂釋文句

已上天台六十卷

華嚴宗

杜順 智儼 法藏 已上唐日本良辨初興

真言宗

金剛頂大教王經三卷金剛果大曼陀羅在之

大日經七卷大悲胎藏曼陀羅在之

以上號兩部大經

祖師

大日如來 金剛薩埵 龍猛菩薩又號龍智

金剛智 不空天竺 慧果唐 弘法已上傳

弘法大師渡唐受學惠果和尚兩部大法一

具相承之

又龍猛 龍智 金剛智 不空

善無畏天竺或在 一行在空上 慧果唐

弘法已上稱祖師 大日 天台智者大師

傳教大師渡唐受學順曉慈覺智證兩大師

等又有異

胎藏界 金剛薩埵 達磨掬多 善無畏三藏

金剛智藏 不空三藏已上 一行阿闍梨

玄超止之ヲ加 慧果 義操或止 義真或止之

金剛界 金剛薩埵 妙吉祥 龍猛 龍智

金剛智 不空天竺 慧果 惠則或止

順曉 法全唐

已上慈覺等傳也但有異說

真言八家

傳教巖山 弘法高 常曉法琳寺 圖行靈巖寺

慈覺智山 慧運安祥寺 智證敬山 宗敬圓覺寺

日本弘教師

三論道慈和尚 法相神敬和尚 天台傳教大師 真言弘法大師

八宗

律大小 俱舍 成實小乘 法相四 三論 天台二

華嚴大乘上 真言秘密

律宗有五部律

智首 道宣 鑒真唐來朝

淨土宗然注之

盧山慧遠法師 慈愍三藏 道綽禪師

善導大師

東大寺兼學八宗但三論華嚴律為宗

山階寺法相為宗

比叡山天台為宗 又真言為宗又律宗受戒是也

三井寺天台真言為宗

仁和寺醍醐寺 各真言為本宗 以東寺為本

俱舍者諸宗先可學之云

三會

興福寺維摩會自十月十日七箇日延曆廿一年

齊明天皇四年戊午始之大織冠於山階陶原

家始立精舍乃設齋會維摩會之始也文武天

皇慶雲元年淡海公始維摩會大織冠草創後

十二年相次行之大臣薨之後世六年絕乎今年又始之云

藥師寺寂勝會三月七日七箇日依仲繼律師中納言有世奉之

國史云天長七年八月始藥師寺每年設寂勝王經會此寺者淨御原天皇為皇右所建也

大極殿御齋會正月八日神護景雲四年已上三會以法相宗為講師近年停寂勝會加

最勝講號三會數二會

圓宗寺法華會十二月五日始之有行幸天皇有

辨拜寺司無賞廿九日結願抽講師願增為權律師

寂勝會二月十九日求保二年二月廿九日被始幸無賞

已上二會以天台宗為講師又加法勝寺大乘會為天台三會注左

法勝寺大乘會十月二十四日承曆三年十月六日於高座被在權律師爾降號天台三會

四灌頂

東寺灌頂十月十三日為式月七日被仰下之

承和十年十一月十六日格云應為國家於東寺定真言宗傳法職位并結緣灌頂事右得少

僧都實慧藤云頂謂頭頂表大行之尊高。灌謂  
 灌持明諸佛又護念。  
 元以長治元年三月廿四日被始置尊勝寺灌  
 頂之時。最前勤之而承久三年九月日。權僧正  
 寬助於禁中。依御藥修孔雀經法。修中得效驗。  
 仍被勸賞。申請云。以東寺恒例結緣灌頂如舊。  
 求為公家御願。准三會以小阿闍梨次第。被任  
 僧經云。同廿五日。宣下依請者。以阿闍梨行  
 遷為小灌頂阿闍梨。其後當時僧不動尊勝寺  
 以延曆園城兩寺始之。  
 承久五年十月十三日。權僧正寬助。申下宣旨。

立為式日。即灌頂阿闍梨次第任僧經。

觀音院灌頂

保延五年十月八日被副加之。雖年內不被行  
 之。自明年可被行之。由云。即以兩度灌頂。可為  
 一人役之。由宣下。同六年三月廿六日。始行之。  
 大阿闍梨二品親王。上卿權中納言宗能卿。上  
 小阿闍梨仁巖。下所用參入。此事。去年女御從三位得子。產覺  
 法法親王。令修孔雀經法。賞申請之。  
 尊勝寺灌頂。  
 長治元年三月廿四日。被始置結緣灌頂。以仁  
 和寺覺行法親王為大阿闍梨。賞被置阿闍梨。

五口於仁和寺內圓堂院小阿闍梨任權律師  
自今以後東寺天台遙兩寺准二會可任僧綱  
之由被宣下仍同二年大小如去年嘉承元年  
延曆寺大法印賢灌同三年如去年天仁元  
年仁和寺大推僧正寬覺今年三井可給其請  
之由許津山門同心然而無天裁天永元年  
大行勝僧都  
梨阿闍梨桑信慶

寂勝寺灌頂

保安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以當年尊勝寺灌頂  
阿闍梨慶實勤之自今以後付尊勝寺灌頂阿  
闍梨各可兩界云大阿闍梨公伊同四年金勝

寺慶實大僧寂勝寺大伊

御修法

大元 孔雀 熾盛光 藥師 尊勝 變染王  
五大尊 尊星王 一字金輪 八字文殊  
金剛童子 如意輪 葉衣觀音 請兩經  
安鎮 延命 四天王 三北斗七星 十二天  
水大星供 冥道供 聖天供 四天王供  
千手供

淨衣色

青黑 大威德 六字明王 降三世  
軍荼利 金剛夜叉  
黃色 藥師 尊勝 一字金輪  
延命 如意輪 地天供

赤色 愛染 歡喜天

白色 佛眼 文殊 炎魔天 聖天 十二天

詞利帝 不動 鍾者 江洙 千手

諸僧部第十二

七僧

誦師 讀師 呪願 三禮 唎師 散花

堂達

正凡七僧中以上薩為呪願以次為導師但依堪  
大能之時或雖上薩為導師而已

大法會

導師 呪願 唎師 散花 引頭 堂達

柎聚 梵音 錫杖 隨上人數多少

十如說仁王會

趨誦 誦師 呪願 三禮 唎師 散花

御賀法會

呪 三 講 引 唎 散 堂

顯教大法會

導 呪 引 唎 散 梵 錫

七衆

比丘 比丘尼 沙彌 沙彌尼 式沙摩尼 已上出家

比丘 比丘尼 優婆塞 優婆夷 謂四衆之

羅什四聖弟子



生公

肇公

融公

叔公

玄辨四弟子

神肪

嘉尚

光

窺基

南嶽四人

大善

信照

智顛

智融

齋日月部第十三

六齋日

九六齋日斷殺生之由見難令云

白八十四五

黑八十四五

是畧頌也小月黑十三四日所齋

八九也又云六施日

十齋日

一八四五八三四八九十

是畧頌也小月七八九

又云十施日

愚案以十齋日分十戒有所思之故也所謂一

日定光佛

不殺生念此尊除四劫罪

八日藥師如來

不偷盜此日念此尊除五十劫罪

十四日普賢菩薩

不邪淫此日念此尊除一百廿劫罪

十五日阿彌陀如來

不妄語此日念此尊除十劫罪

十八日觀世音菩薩

不沽酒此日念此尊除九千劫罪

廿三日得大勢菩薩

說四眾過此日念此尊除一萬劫罪

廿四日地藏菩薩

不自讚毀他此日念此尊除五萬劫罪

廿八日毗盧舍那佛

不嗔性加毀此日念此尊除三萬劫罪

廿九日藥王菩薩

不瞋心不受悔此日念此尊除四萬劫罪

卅日釋迦如來

不謗三寶此日念此尊除五萬劫罪

六齋此日日諸天善神降人間勸記衆生善惡若修善者加護令行者之心歡喜增益善根也謂齋月齋日者受持八齋戒故名齋云又云八月彼岸欲到諸佛淨土者二八月八王堯會時修到彼岸齋會法是云吉祥之時又云淨滿也此時修切德者所願成就凡萬事相叶不滅失云

齋月年三長命

正月 五月 九月

此月月帝釋對南閻浮提勸記衆生善惡也將斷五味持戒精進稱佛并名一切罪業消滅矣

難無起命終之後往生十方淨土云或此月月  
上十五日可持戒齋行道云

慈覺大師迴時

正月一日 二月八日 六月十八日  
四月十四日 五月十八日 六月廿六日  
七月廿四日 八月十九日 九月十九日  
十月廿九日 十一月八日 十二月七日

戒法部第十四

四 五戒  
一不殺生 二不偷盜 三不娼淫 四不妄語 五不飲酒

正不八齋戒

一不殺生 二非不與取

四不虛誑語 五不飲酒

油載佩華瓔珞歌舞視聽

七不登高床廣座 八不過中食

十善

一不殺生日 二不偷盜 三不邪淫已上惡身

四不妄語 五不惡口 六不兩舌 七不綺

語已上惡口 八不慳貪 九不瞋恚 十不邪

見已上惡意

持戒功 能事

一殺 二盜 三娼 四妄 五沾 六說

四衆過

此外有四十八戒持之者多用此說云

三沙彌戒

不殺 不盜 不娼 不妄 不飲酒

不著花鬘 香塗一身 歌儻倡伎亦視聽

不坐高廣大床上 非時不捉金銀

二此十名爲沙彌戒

已上小乘沙彌戒云 沙彌威儀所說數

一三寶以下部第十五在四誓六度 二三果

南闍浮提 六天

三寶

一佛法

二法身

三報身

三應身

身號三

二法寶

五時教

亦五味依之天台宗注之

一華嚴

初時三七日說

乳味也

二阿含

第二時十二年說

酪味也

三方等

第三時

生蘇味也

四般若

第四時三十年說

熟蘓味也

五法華

第五時八年說

醍醐味也

涅槃同時

一日一夜說

同時味也

六結

五部大乘經

經寸法上堺一寸

高九寸五分

分下堺一寸分云

華嚴經六十卷

大集經五十卷

大品般若經三十卷

法華經十卷

大般涅槃經四十卷

已上百九十卷歟

天台四教義云究竟大乘無過華嚴大集大品

法華涅槃云五部大乘經自此起云

都合一百九十卷料紙四千二百廿枚

紙色

定二百六十八帖廿枚上紙定八十四枚

六十華嚴經六十二卷之內

梵網經二卷

料紙千二百廿六枚

卷下本

三十三

大品經三十二卷之內仁王經二卷

料紙八百六十六枚

大集經五十二卷之內日藏分十卷。月藏分十卷。本業。瓔珞。經

二卷 已上料紙千七十六枚

法華經十卷料紙二百枚

涅槃經四十三卷之內後分二卷。像法。史。疑。經。一卷。

法華經廿八品加開結二經。六萬九千三百八十四字。

第一十五本序品第一九枚二百四十四字。

方便品第二六十枚二百六十六行。

第二十七本譬喻品第三十五枚三百九十四行。

信解品第四七枚餘二行。

第三十九本藥草喻品第五四枚百三行。

授記品第六十四枚百四十四行。

化城喻品第七十四枚二百四十四行。

第四十本五百弟子授記品第八五枚百卅五行。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三枚七十行。

法師品第十四枚百卅三行。

見寶塔品第十一五枚百六十一行。

第五十二本提婆品第十二四枚百四十四行。

勸持品第十三十二枚餘六十九行。

安樂行品第十四八枚九十六行。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十六枚百六十二行。

第六十二把壽量品第十六四枚餘百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六枚百四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三枚二百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六枚餘百七

第七十一把常不輕品第廿三枚餘九

如來神力品第廿一三枚六

囑累品第廿二一枚二

藥王品第廿三六枚百六

妙音品第廿四五枚九

第八十把觀世音菩薩品第廿五五枚三行

隨羅尼品第廿六三枚八行

妙莊嚴王品第廿七四枚百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廿八四枚百

觀普賢經

無量義經三德行品三說法品二十功德品

仁王經二卷上序品 觀空品 二諦品

下護國品 教化品 菩薩教化品

三部經 大乘經八粉紙四千八枚大概分五十

八束十

真言部三 大日經 金剛頂經 蘊悉地經

鎮護守護經三 仁王經 金光明經 法華

法華經三加無量義經開經 普賢經結經

淨土

三部四十三把

觀無量壽經一卷十一把

無量壽經

上下本

阿彌陀經一卷三把

彌勒部三

上生經

下生經

成佛經

三僧寶

三乘

一聲聞乘

二緣覺乘

三菩薩乘

十地

一歡喜地

二離垢地

三發光地

四焰惠地

五難勝地

六現前地

七遠行地

八不動地

九善慧地

十法雲地

四誓

一眾生無邊誓願度

二煩惱無邊誓願斷

三法門無盡誓願知

四無上菩提誓願證

六波羅密云六道

一檀シ

又云布施

二尸羅ラ

又云戒

三羼提セン

又云忍辱

四毗梨耶ヤ

又云精進

五禪定又云靜慮

六般若又云智慧

三東

三千大千世界百億須彌百億日月

一欲界

二色界

三無色界

六道

一地獄

二餓鬼

三畜生

四阿脩羅

五人

六天

四州

東州云毗提河州 又云勝身州 其形如半月 人形又同

二南州云膳部州其形人形如車 如車北狹南廣

三西州云瞿陁左州又云牛貨州 其形如備白入形又如此

四北州云俱盧州又云勝主州 其形如方人面又如此

南閻浮提

十六大國 五百中國 十千小國又無量 粟散國

六天

四主夫 初利天 夜摩天 都率天

樂變化夫 他化自在夫 如此之類委于注

之

諸教誡部第十六太子憲法 九條殺遺戒 吉備私教 前中書

王座左銘 野弁三事 源信僧都起請

上宮太子十七箇條憲法

用明天皇第二皇子母穴部間人皇右也推古

天皇元年立太子十二年甲子夏四月親製憲

法十七箇條廿九年二月五日薨九天下如

考妣之喪云

一曰以和為貴無忤為宗人皆有黨亦小建者是

以感不順君父作違于隣里然上和下睦諧於

論事則事理自通何事不成

二曰薦敬三寶三寶者佛也則四生之終歸萬國



之極宗何世何人非貴是法人鮮尤惡能教從之其不歸三寶何以直狂

三日承詔必謹君則天之臣則地之天覆地載四

時順行萬氣得通地欲覆天則致壞耳是以君

言臣承上行下糜故承詔必慎不謹自敗

四曰群卿百寮以禮為本其治民之本要在於禮

上不禮而下非齊下無禮以必有罪是以群臣

有禮位次不亂百姓有禮國家自治

五日絕饗弄欲明辨訐詔其百姓之訟一日十事

一曰尚爾况平累歲洽訟者得利為常見賄聽

讞便有財之訟如石投水之者之訐似水投石

是以貪民則不知所由臣道亦焉闕

六曰懲惡勸善古之良典也是以無匿人善見惡

必匡其諂詐者則為獲國家之利器為絕人民

之鋒劍亦佞媚者對上則好說下適逢下則誹

謗上失其如此人皆無忠於君無仁於民是大

亂之本也

七日人各有任掌宜不盤賢指任官頌音則起奸

者有官禍亂則繁世少生知尅念作聖事無大

小得久必治時無怠緩遇賢自寬因此國家求

久社稷勿危故古聖王為官以求人為人不求

官

八曰群卿百寮早朝晏退公事靡盬終日難盡是以遲朝不逮于急早退必事不盡

九曰信是義本每事有信其善惡成敗必在于信君臣共信何事不成君臣無信萬事悉敗

十曰絕忿弃職不怒入遠人皆有心心各有執彼是則我非我是則彼非我必非聖彼必非聖賢

愚共是凡夫耳是非之理誰能可定相共賢愚如環無端是以彼人雖瞋遠恐我失我獨雖得從衆同舉

十一曰明察功過賞罰必當日者賞不在功罰不在爵執事群卿宜明賞罰

十二曰國司國造勿斂百姓國非二君民無兩主率土地民以王為主所任官司皆是王臣何敢與公賦斂百姓

十三曰諸任官者同知職掌或病或使有闕於事然得知之日和如增識其以非與聞勿防公務

十四曰諸群臣者百寮無有嫉妬我既嫉人人亦嫉我嫉妬之患不知其極所以智勝於已則不

悅才優於已則嫉妬是以五百歲之後乃令遇賢千歲以難待一聖其不得賢聖何以治國

十五曰背私徇公是臣之道矣凡人有私必有恨有憾必非同非同則以私妨公憾起則違制害

法故初章云。上和下諧其亦是情。  
十六曰使民以時古之良典故冬月有間以可使  
民從春至秋農桑之節不可使民其不農何食  
不桑何服

十七曰夫事不可獨斷必與眾論。小事是輕不  
可必眾唯建論大事若疑有失故與眾相辨則  
辭得理

吉備大臣私教類聚目錄

第一略示內外事  
內外五戒 偷盜 三不婦發 四不妄語  
五不飲酒 外教五常 仁不殺 二義不  
盜 三禮不邪 四智不妄 五信不亂  
第二略示文籍事  
第三仙道不用事

第四人生變化事

第五人道大意事

第六不可殺生事

第七不可行盜事

第八不可行姦媾事

第九不可妄語事

第十不可醉亂事

第十一可有忠孝事

第十二可有信忠事

第十三可信佛法事

第十四可慎言語事

第十五過則必改事

第十六思緩可行事

第十七不誨愚夫事

第十八莫往他家事

第十九可番交遊事

第十九可忍忿情事

第二十可慎飲食事

第二十二可勤身行事

第二十三不可奢役事

第二十四莫娶兩妻事

第二十五可慎販粥高事

第廿六不可博奕事

第廿七世俗禁忌事

第廿八任身禁忌事

第廿九房中禁忌事

第卅世俗愚行事

第卅一莫用詠巫事

第卅二不可監祭事

第卅三莫動音聲事

第卅四可知巫占事

第卅五可知醫方事

第卅六可知書筭事

第卅七可勤文事

第卅八可知弓射事

第卅九遺誠并日中行事

第十遺誠并日中行事造次可張座右九條殿注天曆御宇說也

先起稱屬星名字七遍

次取鏡見面見曆

智吉凶次取楊枝向西洗手

次誦佛名及

可念尋常所尊重神社

次記昨日事事多日

記次服粥

次梳頭

三箇日一度可梳之日日不梳

次除手足

甲丑日除手足甲寅日除足甲

次擇日沐浴

五箇日一度

沐浴吉凶

黃帝傳曰凡每月一日沐浴短命八日沐浴命長十一日日月明十八日逢盜賊午日失愛故亥日見驅雲度惡日不可浴其惡自寅辰午戌下食日等也

服衣冠不可懈緩會人言語莫多語又莫言人

之行事唯陳其所思兼觸事不可言世人言也

人之灾出自口努努慎之慎之又付公事可見

文書必留情可見次朝暮膳如常勿多食又不

待時尅不可食之詩云戰戰慄慄日慎一日如

臨深淵如履薄冰長久之謀能保天年凡成長

頗知物情之時朝讀書傳次學手跡其後許諸

遊戲。但鷹犬博奕重所禁遏矣。元服之後未趨官途之前其所為亦如此。但早定本尊盥洗手。唱寶號若誦真言。至于多少可隨人之機根不信之輩非常大命。前鑒已近。

貞信公語云。延長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霹靂清涼殿之時。侍臣失色。吾心中歸依三寶。殊無所懼。大納言清貫。右中辨希世尋常。不尊佛法。此兩人已當其妖。以是謂之歸真之力。尤迷灾殃。又信心真潔智行之僧。多少隨堪相語之。非唯現世之助。則是後生之因也。頗知書記便留心於我朝。書傳夙興。照鏡先窺形體。變次見曆書。

可知日之吉凶。年中行事略注付件曆。每日視日之次。先知其事。兼以用意。又昨日公事。若私不得止事等。為備忽忘。又聊可注付件曆。但其中要愜公事及君父所在。事等別以記之。可備後鑒。凡為君必盡忠貞之心。為親必竭孝敬之誠。恭兄如父。愛弟如子。公私大小之事。必以一同志。纖效勿隔。若有不安心之事。常語迷其旨。不可結恨。况至于無賴。姊妹懇懇扶持。又所見所聞之事。朝謁夕謁。必曰。於親縱為我有芳情。為親有惡意。早以絕之。若雖踈於我有懇於親。必以相親之。凡非有病患日。必可謁於親。

若有故障者。早以消息可問。夜來之寧否。父文王之爲世子也。充足欣慕。凡爲人常致恭敬之儀。勿生慢逸之心。交衆之間。用其心也。或有爲公家及王卿。雖非殊謗。而言不善事之輩。如然之間。必避座而却去。若無便避座。守口瞞心。勿預其事。縱人之善。不可言之。况乎其惡哉。古人云。使口如鼻。此之謂也。非公若私。無止事之外。輒不可到他處。又矣。勿交契於衆人。交言之難。古賢所誡也。縱有人甲與乙有隙。若好件乙。則甲結其怨。如此之類。重可慎也。又莫伴高聲。惡狂之人。其所言事。輒不可聞。驚三度。反覆與

入交言。又不可行。輒輕事。常知聖人之行事。不可爲無跡之事。又以我身富貴之由。曾而談說。凡身中家內之事。不可輒被談之。始自衣冠。及于車馬。隨有用之。勿求美麗。不量己力。好美物。則必招嗜欲之謗。德至力堪。何事有哉。不可輒借用他人之物。若公事有限。必可借者。用畢之後。不可移時日。早以返送之。故老及知公事之者。相遇之時。必問其所知賢者之行。則雖難及。必企庶幾之志。多聞多見。知往知來之備也。若有官之者。催行僚下。爲一所長之者。勉役其下。各全所職。以招幹事之譽。若有故障之時。早

奉假文可申障之由。不申故障闕公事之慎之  
誠之。努力努力其謗尤重。節會若公事之日。欲  
勲衣冠早參入。為殿上侍臣若諸衛督佐之者  
當直日早參入。必可宿直。但至于文官非劇務  
者。隨公事而殊能勤之。緩怠之間。重可畏者也。  
凡採用之時。雖有守行不恪勤之者。無薦舉之  
力。縱非殊賢僂佻之輩。尤堪舉達之。大風疾雨  
雷鳴地震水火之變。非常之時。早訪親次參朝  
隨其所職之官。迴消災之慮。在朝也。欲珍重於  
庄。在私也。欲雍容仁愛。以小事。輒不可見愠色。  
若有成過之者。暫雖勸責。亦以寬怒。凡不可

大怒動人之事。心中雖心思勿出口。常以恭溫  
可為例事。喜怒之無過。餘以一日之行事。為萬  
年之鑒誡。

凡在宅之間。若道若俗所來之客。縱在梳頭飲  
食之間。必早可相遇之。投髮吐哺之誠。古賢所  
重也。家中所得物。各必先割十分一。以充功  
德用。沒後之事。豫為終制。慳令勤行。若不為此  
事之時。妻子從僕多。招事累。或乞不可乞之人。  
或失不可失之物。非一家之客。必招諸人之謗。  
仍所得之物。必以割置。始葬料。盡于諸七。追福  
之備。但清貧之人。此事尤難。然用意與不用意。

何無差別

以前雜事書記如右。予十分未得其一端。然而常蒙先公之教。又訪古賢。今粗知事要。依萬一之勤。雖非才智。已登崇班。吾後之者。熟存此由。縱如法。必以用意。可勤公私之事。

座右銘

并序

前中書王

東漢崔子玉作座右銘。大唐白樂天述其不盡者。作續座右銘。本朝愚叟元謙光拾其遺。去座右銘。爾以忠事其君。以孝事其親。信以交。朋友。慈以撫子孫。貧而莫下。士富而莫驕。人久惡勿忘舊。一言勿忘恩。死盡入從耳。不如無所聞。福胎出自口。應

須緘其辱利者。恨之府。名者實之賓。浮生薤上之露。榮華夢中之春。奈斷空邁。可惜遇良辰。不擊鉗而歌。何以慰吾身。

小野宮右府說

一 念誦

二 不謗三寶

三 食

一 不誹人。保此三事。永可終天年。

源信僧都四十一箇條起請

應重禁制條條

- 一 設雖有不叶心事。思忍不起。嗔恚。
- 一 設雖遇良緣。堅思忍全。不可女犯。
- 一 無慚不信。徒不可受信施。



一不可好云他人好惡  
 一以不堪身敢不可好物  
 一聖教御前不可致無禮  
 一可念患禁妄語  
 一奉讀經間以違口不可急讀  
 一不論親疎不可恨人  
 一丁寧忍俗敢不可追從  
 一不可成洛陽常住之思  
 一不可好見物  
 一雖有治病不可食魚類  
 一與惡友不可好交

一唯為名利雖學聖教必迴向無上菩提  
 一雖有少少損不可疑於人  
 一向堂塔不可行不淨  
 一人常可有芳心  
 一人群集處無指事不可推衆  
 一人物借早可返之  
 一下人無禮不可見入  
 一不慮外雖造罪隨作即可懺悔  
 一貪賤強不可好美服美食  
 一雖惡徒者不可打縛之  
 一不可信讒言井中言

- 一不可借用他人物親間雖借用早速可返之
- 一全可斷多言戲戲笑笑
- 一與人全不可成口論口論
- 一朝讀經暮念誦不可闕念闕念
- 一以不脣才智不可好問答論議
- 一知識者可結緣
- 一卞立不可小便小便
- 一雖麤食不嫌可食
- 一行住坐卧可成滅罪之思
- 一晝夜常所憶善惡事於善彌增長於惡堅固悔

- 一乞食來時無厭可行施
  - 一念誦讀經之間不可闕威儀
  - 一亥子寅此三時可寢自餘不可眠
  - 一於萬事不可覆藏之
  - 一不可殺蟻虱况餘生類哉
  - 一見聞諸功德不可生誹謗
- 已上四十一箇條可如眼精矣
- 五常部第十七 在五事
- 五常 仁 義 禮 智 信

五事一懇 二言 三視 四聽 五思心瑞祥志云

皆此身內之必敬乃義也

赦令部第十八在八虎并國遠近 六識

五流

赦書云太辟以下罪減皆赦除但八虎故殺人

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者此常赦也又云大

辟以下八虎故殺人等咸皆赦除常赦所免者

不在赦限者也其太赦也又云太辟以下八虎

故殺人私鑄錢常赦所不免者皆赦除是非常

赦

凡赦書大旨者人生之所命命有議云故人問答

云問赦書有幾種答大理可有三種以前三種三

四赦是也但隨人主之命可有時宜者四種以上

亦令有耳云

二類八虐

一曰謀反謂謀危國家

二曰謀大逆謂謀毀山陵及宮闈

三曰謀叛謂謀背國從偽音乙危

四曰惡逆謂殺及謀殺祖父父母及母殺伯叔父姊妹外祖父母夫之父母

五曰不道謂殺一家非死罪三人支解人造畜蟲毒厭魅若毆告及謀殺伯叔父姊妹

外祖父母母夫之父母殺四等以上尊長及妻

六曰大不敬謂毀大社及盜大祝神御之物乘輿服御物盜及偽造神璽內帑合未御

藥誤不如本方及封題誤若造御膳誤犯食禁御幸舟船誤不牢固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反捍

卷之八

四十八

詔使而無尺臣之禮

七曰不孝

謂告言詛訾祖父母。父母及祖父母。在別籍異財。居父母喪。身自嫁娶。若作樂。釋服從吉。聞祖父母。父母喪。匿不舉哀。詐稱祖父母死。虧父母喪。不

八曰不義

謂殺本主。本國守生。見受業師。吏卒殺哀若。作樂釋服。從吉及改嫁。

六議

一曰議親

謂皇親及皇帝五等以上。親及太皇太后。皇太后。四等以上。親主后。三等以上。親也。

二議故

謂姑

三曰議賢

謂有大德行

四曰議能

謂有大才藝

五曰議功

謂有大功勳

六曰議貴

謂三二位

五流

加役流

各例律流云。稱加役流。有役三年。今案自餘遠中。近三流者。役一而加役流者。配遠所役三年也。假令盜傷人者。加役流也。此類有十六

反逆緣坐流

川律疏云。緣反逆得流罪者也。今案犯謀反大逆之人。其父子沒官。祖孫兄弟得流罪也。今案兄弟沒官。近代配流

子孫犯過夫流

同疏云。耳目所不及。思慮所不到之類。而殺祖父。父母者流

不孝流

同疏云。告言祖母。父母。同疏云。告言祖母。父母。從者流也。

會赦猶流

同疏云。案賊盜律云。造畜蠱毒。雖會赦。亦遠流。斷律云。殺四等尊屬。從母兄。弟。姊及逆者身。雖會赦。猶流也。今案稱赦者。常赦也。各例律云。五流者。各不得減贖。除各配流

如法者

遣流人國國

伊豆 安房 常陸 佐渡 隱岐 土佐已上

信濃 伊豫已上 越前 安藝已上 伴國國

載延喜刑部式神龜元年六月三日定云

式外近代遣國國

上總 下總 陸奥 越後 出雲 周防

阿波

贖銅 答斤一 二斤 三斤 四斤

五斤 六斤 七斤 八斤 九斤

十斤 徒一年 一年半 二年半

二年四十 二年半五十 三年六十

近流斤一百 中流斤一百 遠流斤一百

絞斬二亥各二

服紀部第十九

一等親 父母一年不計潤月 養父母五月

服於日非我父 子養子服一月 養子為一等親

或說曰服七日云 養子為一等親

二等親 兄弟親父母 祖父母五月我父之 嫡母

服一月服十日異母之男女所稱我父之嫡

繼母我父之妾也 庶子母服一月 庶子有服

伯叔父服三月伯父之父之弟為父

姑服十日。服三月。兄弟姊妹三月服十日

夫父母服三月服十日。我父母也。妻妾日妾無服。

姪服七日服三日。兄弟也。嫡孫服三月我嫡子也。

服十日衆孫七日。庶子之子也。子婦無服

我子之妻妾也。治部省式云。妾為夫服。下年為妻無服。嫡孫事有阿朝臣云。嫡子大郎云。嫡孫

二即已下。可云衆孫也。

三等親 曾祖父母三月服十日。或十日。伯叔婦

無服我伯父之妻及夫姪無服。我夫兄弟

從父兄弟姊妹服七日服三日。我父兄弟子也。

姪異父兄弟姊妹服一月服十日。我同母異

夫祖父母無服我夫父母也。夫伯叔姑無服我夫

父并姑也。

繼父服一月服十日。我母之同居也。依受養

同居夫前妻妾無服我夫前妻妾

姪婦無服我兄弟子婦也。

四等親 高祖父母服一月服十日。我曾

從祖父姑無服我祖父之

從祖姑無服祖父之

從祖伯叔父姑我祖父之兄弟

從祖父姑無服我祖父之

夫兄弟姊妹無服我夫之兄弟

兄弟妻妾無服謂兄弟之妻妾也。

再從兄弟姊妹無服

外祖父母服三月服七日我母之父母也

舅姨服一月服十日我母兄弟為舅姊妹為姨

兄弟姊妹孫無服吾兄弟之孫也

從父兄弟子無服吾伯叔父之孫也

甥無服我姊妹之甥也 外甥無服我姊妹之甥也

曾孫無服我孫之曾孫也 男孫婦妾無服我孫之妻妾也

妻妾前夫子無服謂妻之異父之子也俗云今夫後子也為我父母異父同母兄弟姊妹不可有服也信貞朝臣說非服親之限云今案五等親皆是九族圍內也即又

在儀制令次第所尹等也祖至千服年月者已見喪葬令也於服日數者亦在假寧令也

五等親 妻妾父母無服我婦之父母也

姑子無服我父之姊妹之子也

舅子無服我母之兄弟之子也

姨子無服我母之姊妹之子也 玄孫無服我曾孫之子也

外孫無服我女之夫也耳族類分別父方族

母方族 外祖父母三月 舅四月 姨五月

異父兄弟姊妹三月 繼母同居三月

婦方族 妻三月 妾二月 妻妾前夫子四月

妻妾父母五月

夫方族 夫一年 夫父母三月 夫姪三月

夫兄弟姊妹四月 夫伯叔姑三月

夫前妻妾三月

一君本主師服條

君謂天子服日無

本主前師無所制令不見服

服或說云三日受業師官私已

侍服例

稱期服者十三月云大功服者九月但唐例也

言小功服者五月名認麻者三月輕服入節會

時從吉服祖父母類不可著之

喪葬令云凡天皇為本服二等以上親喪服錫紵

謂凡君即位服紀傍期制有心喪故云本服其  
三后及皇太子不得紀傍期故律除本服字也  
依儀制令子為一等故稱二等等以上外祖父母  
之間依令皇帝不視事與二等同故其天皇為  
考此令條無文依式處分  
錫唯首細即明淺黑漆也

為三等以下

謂四等以上即五等之內無服親

雖得視事而除帛之及諸臣之喪除帛衣外通

雜色謂儀制令而皇帝不視假寧令云凡職事

官遭父母喪並解官自餘皆給暇夫及祖父母

養父母外祖父母卅日三月服卅日一月服十

日七日服三日凡改葬一年服給暇卅日五月

十日三月服七日一月服三日七日服

於遠所亡沒傍親暇日數半限事七日服如何三

者見本文乘日是他准之可知也若傍親在  
遠所亡沒之後有其告者服減半云卅日之暇  
可減十五日之類也七日服如何減三日可知  
給四服云是本文之由明兼示他准之可知  
首書云姉妹在遠所卒去之後四箇年云如此  
之時服白數半減無其服云然者雖不除服參



諸神社如何已無服之法更不可有除之禮然  
者服半減之後參詣神社不可有其障耳明法  
博上中  
原明基

於服者數過者不可有沙汰云又業倫談云傍  
親在遠所亡沒之後歷數月有告之時以開始  
之日為服暇之始仍自聞日計日數滿服服之  
限宇治殿御弟子推山禪師浮浪之間亡沒數  
月之後初聞食之自其被滿御暇日數云見舊  
記之由所談也

### 養兄弟服事

法家云養父母養子各有服之由見本條也養  
子服本主子不可服云養兄弟服不見本條也

### 妻子暇文事

先達云妻子死去之時不獻暇文云是多可籠  
穢中之故歟穢內暇日數可滿限也但女子假  
父令獻云是又不觸穢之時事歟如何

### 女子服事

故資清云女子服准庶有云是女子無嫡庶之  
故云

### 僧尼服事

僧侶為二親有服為傍親不著服也是常為輕  
服之故也又於暇者雖僧尼可有也近代勤仕  
御修法之僧有身暇之時結願云在俗為僧侶

之親昔有服暇云而法家申云近代說也不可  
有服暇云是出家之日令離本貫之故也

僧無傍親服事

水工鈔云寬治八年十一月日返事云僧無傍

親服見天曆御記天德元壬三廿七有明親主薨日寬

忠法師召預於仁王讀經也專不可有其憚但

又不可觸彼穢

父母服日數事

重服之人不可有輕服但重服日數テフハハ滿了者可

看輕服期也或云三月服自死日慳可計九十

日不可知也他效之

### 父母於遠所亡沒事

明兼云二親於遠所亡沒之時雖經年序以有  
告為始可暮年服舉哀聞喪為始之由見本條  
云

假令精進潔齋之間同宿又聞遠所父母兄弟  
亡沒之由者同宿之輩皆可遂精進否如何

明兼云同宿之人專不可有其憚遭喪者聞其  
由即出去了其身兼不可有穢氣之故云

貞和四年問去年五月十七日遭母喪親在邊  
鄙之間不知此事之處五旬中廿箇日許日六  
月三日告來仍聞喪已後更五十日禁忌籠居  
之答遭父母之喪人經廿余日之後雖告來其  
服數以聞月為始然者自聞始日六月三日十  
三箇月服之條勿論仍言上如件大判事坂上

明成如令條者給喪服以喪日為始舉哀以聞  
哀為始云然者自去年六月三日今年六月中  
可為一週之期哉主計助兼左衛  
門大尉紀伊權佐中原朝臣章有

為姊妹子不可服事

外甥也四等親也不可服之由見本條又保安  
元年九月院御熊野御精進之間敦兼朝臣女  
子成通夫亡爰家保顯輔朝臣等雖為彼亡者  
外舅參御幸非服親之故也

服暇雜例

水工抄云寬治七年十二月八日養父方傍親  
服不可著之由允亮勘申本生服不可著之由  
允正勘之道成云凡無服之殤生三月坎本  
至七歲坎本

服三月給暇三日一月服二日七日服一日

釋曰無服之殤謂未成人死曰殤本服三月謂  
其於五月以上服親無服之故准云本服三月  
若不帶官人遭此哀者准暇日數止  
哀居憂但父告服暇故不可著服之  
或抄云八歲以後可有服暇七歲以前者友亡  
之時傍親不可有服暇至于二親者本服三月  
暇三日一月服暇二日七日服一日是信真說也

凡官人遠任及公使父喪應解官無人告聽家  
人經所在官司陳牒造進若奉勅出使及任

居邊要者申官處分申官處分理  
官更奏聞云

新儀式云凡聞喪舉哀其暇減半有乘日者入

暇限及日聞哀舉其暇減半謂暇喪官人遭祖  
母哀本暇卅日若在外土聞有所在舉哀

者減半給十五日之類也  
有本暇三月減半以所一日入暇限二日類也

凡給喪葬暇三月服以上並給程

凡師經受業者喪給喪給暇三日

釋曰師經受業者是也私學亦同真觀十三年九月太后藤順天皇祖母文德母崩之時諸道勸申服制事勸解由次官安倍與行奏云夫恩厚其服重瘡臣者其痛深焉服波可依親服波可後恩見內典道祐所談也

重喪人不混穢所憚否事

問甲乙同居之間乙遭親喪須入葬家混穢管佛事之處依申所命不入葬家不混穢不著重喪但五旬間給暇籠居於他所主有限之佛事者於終焉所修之件重喪人居住所無穢氣之上者不可禪行觸歟將又五旬中服者其身雖不穢猶可禁

居所行歟若尋常時雖不忌之至神事日者猶可禁行觸乎

此條不穢服者一身之憚作其上者彼居住之

所通達之條無苦歟於神事中者謹慎之至如

通達相憚之流例候歟

神祇權大副部兼負請文

謹請

遭親喪同題見右

右遭父母喪之不相觸彼穢所令居住所者身

一人之憚也通達不可有其憚但至于御神事

日者可被止人之往反歟

謹按先例建保五年九月藏人木工頭棟基齊  
也奉行妻女雖為重服不觸穢之間於下人之通  
達者不禁忌安貞元年二月八日藏人次官時  
兼初齊宮并妻之母於南都死彼女房不觸  
穢之間於社反之輩者不憚之同年八月七日  
前太政大臣北山女房逝去其穢一條殿北山  
所不觸穢不混合北政所御座別屋也初齊宮  
御重服也也奉行右少辨為經祭一條殿事御暇卅箇日之  
間雖有其憚有拍急事者除旬月齊日可祭之  
由有沙汰是神事奉行人祭不穢重服所事也  
去曆應四年閏四月殿下宣旨局之母儀他界

但宣旨局自年少成于他人子之間今度不受  
重服不相觸于穢所之上不可有服服歟又殿  
下每日神事此特神木御御拜之後人之通達  
可為何樣哉專廣有御尋所詮可為不穢之重  
服也神木御拜之後人之往反不可相憚之由  
落居畢以此等例思之非神事日者不可憚行  
觸者乎仍言上如件 權大副卜部兼豐請文

問申見右

謹答令云服紀者父母一年神祇式云觸穢惡  
事應忌者人死限三十日者據斯等文重喪人  
一年間不從神事者也至死穢者可為卅日之

條式文分明也。而雖重喪無觸穢氣者不可有禫哉。否事雖遭父母喪不混于喪家者更不可有穢之由。建保四年三月十六日。先儒明政勸申訖。後愚不能左右矣而已。

前豐前守坂上大宿祢明清

請文

謹訪先規。就勅問。建保四年。明法博士明政勸云。忌葬家者是死穢也。且服者只身之憚。神事非穢久。仍雖遭父母喪。不葬家者更不可有穢云。然者。件喪人居住所。無穢氣之上者。不可憚行觸歟。但至神事且者。行觸之条。可有其憚哉。仍言上如件。明法博士也。大判事坂上明成。請文

喪葬令云。服紀者。為父母。丁年神祇式云。人死限卅日者。如斯等文者。父母喪。丁年服也。人死又可為卅日。穢爰遭親喪之仁。依申之所命。不入葬家。無混合之儀者。雖為五旬中。出入同居。人不可有穢。但於神事之時者。丁廻之間。可有其憚者也。仍言上如件。

明法博士中原章有

請文

拾枚下

